

郑州市惠济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惠科工字〔2016〕15号

惠济区全民科学素质提升三年行动 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养和城乡文明程度，为惠济“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区，生态宜居宜业旅游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证、精神力量、道德滋养和文化条件，根据《惠济区公共文明素养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惠办文〔2016〕10号）文件要求，决定在全区继续深入开展全民科学素质提升活动，助推公共文明素养提升工程。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共文明素养这一中心工作，以《科学素质纲要》实施为主线，以科普宣传教育为重点，着力提高全区公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公共文明素养，为提升惠济形象，建设“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区，生态宜居宜业旅游城”

做出应有贡献。

二、工作任务

大力开展《科学素质纲要》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全民学习掌握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医疗卫生、优生优育、科学健身、安全生产生活、应对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及各种灾害知识，强化市民的节约资源、保护生态、应急避险、健康生活、合理消费等意识，在全区形成科学、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工作、休闲方式。

三、责任分工

（一）区科工委

1. 发挥牵头单位作用，及时召开惠济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联席会议，制定《惠济区全民科学素质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6-2018年）》。

2. 举办科技活动周群众性科普活动。紧密结合创新创业主题，在“科技活动周”期间开展大型科技或科普宣传活动，在全区各镇（办）开展科技下乡和服务咨询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弘扬创新精神和创新文化。

3. 开展经常性的科普活动。深入开展“科技下乡”活动，以推广农村适用技术为主要内容，组织科技人员下乡开展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劳动技能。开展中小學生科普教育活动，组织科普知识竞赛、科普报告会、科技展览等活动，加强具备科教、科普功能资源的共享，拓展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场所，促进青少年群体科学素养的提高。

（二）区科协

1. 加强社区科普大学建设，在社区居民科学素养提升中发挥积极作用。面向社区居民免费开展社区科普大学教育活动，动态管理社区科普大学示范点，开展科普培训 180 场次，培训社区居民 8000 人次。

2. 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帮助农民提高科学素养。每年通过转移支付项目资助支持先进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先进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先进农村科普带头人、先进科普示范社区，引导他们在科普宣传教育中发挥积极作用。依托郑州市农村科普大学，开展农业适用技术培训 20 场次，培训农民 1000 人次。

3. 开展“全国科普日”等大型科普示范活动。围绕“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促进创新创造”工作主题，开展惠济区“全国科普日”活动。按要求参加科技活动周、“三下乡”等集中示范活动。

4. 开展青少年科普教育活动，提高青少年科学素养。每年组织青少年参加科技夏令营活动。做好惠济区青少年科普活动中心免费开放工作，丰富展品和展览，每年接待观众 1 万人次。创新教育活动的形式和内容，推动青少年科普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

5. 做好反邪教宣传教育工作。研究制定提升公共文明素养警示教育行动实施方案，加大对社区、部队、学校的警示教育宣传，开展公共文明素养宣传教育暨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营造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的舆论氛围。配合区委防范办开展教育转化工作，帮助邪教受害者重新回归社会。

（三）区卫计委

1. 深入开展健康大讲堂宣教活动。建立健康科普专家队伍，在全区八个镇（办）针对未成年人、农民、流动人口、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社区居民等人群，开展符合其特点的健康大讲堂、健康巡讲等宣教活动。利用网络、报刊、手机等媒体，深入开展健康知识讲座活动。每年举办“健康大讲堂”讲座 150 场，听众人数不少于 9000 人次。每年组织开展卫生宣传日活动不少于 6 次。

2. 加强培训，提升健康教育技能水平。进一步加强各级健康教育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技能。确保各级健康教育工作人员熟练掌握健康传播的基本技能、工作流程和工作要求，并在日常工作中做好技术指导，有计划地开展督导，推进各项宣教工作任务的认真落实。

3. 全面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工作，覆盖率达到 100%。深入开展健康社区、单位、餐厅、食堂、主题公园、步道等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工作。组织卫生计生系统人员开展“马拉松健身长跑”、“健康一二一健步走”等群众性健身活动，推广普及健康运动知识。

4. 提高居民基本医疗素养和疾病防治素养。将基本医疗素养促进工作纳入医疗卫生机构综合考核和健康促进医院建设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切实提高辖区居民获取并利用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能力，普及合理用药和科学就医知识，提高居民的健康意识、防病就医能力和健康行为养成水平。

（四）区教育体育局

1. 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以元旦春节系列活动、5月“全民健身活动月”和“全民健身日”为重点，大力开展健步走、广场操舞、门球等社会影响面广、内容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活动。举办全区干部职工运动会、农民篮球赛、农民运动会、健身气功、太极拳等活动，不断创新各项活动组织形式，提升全民健身活动的影响力，形成浓厚的科学健身氛围。每年举办区级全民健身活动12次以上。

2. 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体系，每年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50名以上。着重调整社会体育指导员整体结构，完善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体系，吸纳优秀教练员、运动员和体育教师加入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扩大社会体育指导员覆盖面，积极开展全民健身科学指导活动。

3. 大力发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定期到社区、公园、广场，开展健身技能展示、科学健身指导、健康知识讲座和健康咨询等活动，把科学健身理念、科学健身方法传达给广大基层群众，引领更多的群众加入到科学健身的行列中来。

4. 实施国民体质测定与分析工作。对我区老年人、成年人、幼儿等各类人群进行体质测定。每年实施国民体质测定样本600人，并对国民体质测定数据进行分析，为市民提供有针对性的运动健身处方。

（五）区安监局

1.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系列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开展以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安全生产座谈会、演讲比赛以及“安全生产月”、“安

康杯”竞赛、安全知识竞赛、“青年安全示范岗”等活动，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制作《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册》、安全画册，向基层和企业发放，促进行业进一步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通过政府网络平台、短信等形式广泛开展安全知识教育，通过区政府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警示标语，提高全民安全素质。

2. 以“三项岗位”人员等为对象，开展全员安全培训行动，落实安全培训的主体责任。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高“三项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深入开展岗前安全教育培训；抓好企业新员工的安全培训和“三级教育”，并确保培训时间和质量。

3. 搞好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利用安全生产宣传月、安全教育周、宣传咨询日，采取现场解答、集中培训、送法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等多种形式，对涉及职业健康、危险化学品等行业的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六）区民政局

1. 开展防灾减灾政策法规及科普知识宣教活动。充分利用全国防灾减灾日（5月12日）、国际减轻自然灾害日（10月份第二个星期的星期三）和法制宣传日（12月4日）等重要纪念日，在主要街道以及社区、学校等公共场所，展示版面、发放材料、宣传咨询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教育活动。努力提高社会公众对防灾减灾的辨别能力和应对突发性自然灾害的应急避险能力。

2. 加强防灾减灾信息员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城乡社区灾害信息员队伍，2016年达到全区每个村（社区）有1名灾

害信息员。按照市民政局统一安排，分期分批组织镇（办）以及村（社区）灾害信息员参加灾害信息员培训和国家职业资格考试，提升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水平，提高公众减灾知识普及率。

（七）区环保局

1. 加强环境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紧紧围绕“蓝天工程”、“碧水工程”、农村环境整治、重点减排项目建设、重大环境执法活动等重点工作开展新闻宣传活动，大力宣传我区环保工作成就；加强对网络、报刊、广播等环境新闻信息的监控，掌握最新的网络舆情动态，第一时间做好处理回复。

2. 开展社会化环保宣传活动。围绕“六五”环境日等重大环境纪念日，通过广场宣传、环境大接访等多种方式，开展环保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活动，广泛普及环保知识，倡导绿色理念，宣传新《环保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

（八）区工商质监局

1. 开展消费维权法制宣传教育，引导树立科学消费意识。一是集中开展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开展有重点、有声势、有影响的主题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工商部门消费维权工作的新举措、新成果，依法做好3·15晚会曝光问题的后处理工作。二是加强消费维权常态化宣传。组织开展消费维权普法宣传活动，面向经营者、市场开办者、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和消费者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积极营造全社会知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利用“惠济工商”官方微博等网络平台，发挥消协分会、消费维权服务站、12315联络

站等基层站点作用，扩大宣传覆盖面，增强宣传渗透力，提升宣传效果。三是综合分析大数据发布消费提示。充分发挥 12315 投诉举报中心和消费者协会的作用，做好消费者投诉、咨询、举报的处理工作。综合分析投诉、举报、日常监管、抽查检验等大数据，结合公众节令消费热点，发布消费提示，提醒消费者关注消费安全，引导消费者科学、文明、健康消费。

2. 实施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综合治理，提升公众消费信心。以商品质量抽检、专项整治和案件查办为重要抓手，积极推进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综合质量，有效提升全市流通领域商品质量，保障公众消费安全。围绕社会关注热点、消费投诉焦点问题，以家用电器、服装鞋帽、装饰装修材料、儿童用品等为重点品种，持续加大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工作力度，细化操作流程，严格抽检程序，强化不合格商品清查和案件查办等后处理工作，结合商品质量抽检结果，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行业和商品，适时组织开展专项整治，督促流通领域商品经营者自觉履行法定责任义务、守法诚信经营，倒逼生产者从源头提高产品质量，大力营造安全、放心、和谐的消费环境。

3. 稳步推进消费维权队伍建设，构建消费维权社会共治大格局。一是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理论培训，提高消费维权工作人员的法律专业知识和业务素养。二是加强沟通协调促进消费维权社会共治。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作，形成监管合力，加强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行业协会的合作，强化消费维权志愿者队伍的组织管理和业务培训工作，引导社会各界参与消费维

权工作，形成行政执法和社会力量的互补优势，构建全社会参与消费维权大格局。

（九）区发改统计局

1. 加强对“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的宣传力度，切实保证规划顺利实施。“十三五”规划是全区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统筹指导和团结带领全区人民的行动纲领。通过多层次、宽领域地搭建“十三五”规划信息平台，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新闻媒体、展板条幅等宣传媒介，大力向全社会宣传介绍未来五年我区的发展目标、发展思路、发展重点及发展举措，充分调动各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在“十三五”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努力营造共创共建共享“十三五”规划发展目标的良好社会氛围，努力实现规划愿景的达成。

2. 加强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流程的宣传工作，提高审批工作效率。通过制作展板、利用显示屏、印刷宣讲页等形式开展发改委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宣传活动，开展审批流程再造工作，进一步强化行政审批服务窗口的责任意识，切实为群众及企业打造“一站式”、“一条龙”的行政审批服务模式。

（十）区农委

1. 建立农村科学教育培训体系。落实《农民科学素质教育大纲》。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络、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村成人文化教育机构、农业科教与网络联盟、普通院校、镇(办)综合文化站、村文化活动室等在农村科技培训中的作用，面向农民大力开展科学教育活动。

2. 继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民科技培训。结合农民创业培训、绿色证书培训、星火科技培训、双学双比、巾帼科技致富工程等活动，开展针对性强、务实有效、通俗易懂的农业科技培训，提高农民的创业、创新和创造能力。

3. 广泛开展各种形式的群众性、社会性、经常性农村科普活动。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活动，总结推广科技特派员、科技110、科普大集、科技咨询服务站、科普及农服务站、科技专家和致富能手下乡、科教兴村、青年专家服务团活动、“三农”网络书屋等行之有效的做法，探索科技工作者“常下乡，常在乡”的长效机制。继续实施千乡万村环保科普行动，结合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开展节约资源和综合利用农业废弃物等宣传，开展反对封建迷信等科普活动。

（十一）区城管执法局

1. 强化市容市貌整治工作。加大对店外经营、占道经营、乱设广告标牌、乱拉电缆线、散发小广告治管力度，全面清除乱张贴、乱涂写，整治“牛皮癣”，消除卫生死角。加强管理常态化，不断提高城市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2. 强化建成区整体环境面貌规范工作。建成区车站、公园、广场、医院、影院、商场、超市等公共场所气氛祥和，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无乱扔杂物、随地吐痰行为。

（十二）区林业局

1. 结合重大纪念日开展林业生态知识宣传教育。结合“世界湿地日”、“世界动物日”、“植树节”等重大节日，组织开展

各类生态保护活动，大力宣传生态保护知识，让市民在活动参与当中增强生态保护意识。

2. 依托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开展生态保护宣传教育活动。在林地、景区等现有资源内，利用宣传栏、宣传页、电子屏等形式，广泛开展生态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市民生态保护意识。把实地体验和宣传教育有机结合起来，针对学生、职工、市民等不同人群，利用各有特色的宣传手段，提高市民的保护意识。

3. 加强农村生态保护知识宣传教育。利用科技下乡活动走进农村，在提高农民经济林培育技术和病虫害防治技术的同时，强调农村生态保护的必要性，不断增强农民和农村未成年人生态保护意识。

（十三）区政府人防办

1. 开展人防法制宣传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利用多种渠道，在广大市民中开展人防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广大市民的人防法律意识。

2. 开展人防知识普及活动。通过人防知识“五进”活动、纳凉志愿服务月活动，组织志愿者为广大市民提供纳凉服务及人防知识普及，提高广大市民的人防应急知识水平。利用“5·12”、“9·18”等事件节点，开展人防知识普及活动和国防安全教育活动，提升广大市民国防安全意识。通过组织广大市民、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人防应急救援及人防疏散演练活动，提升广大市民的应急疏散能力。

（十四）区公安消防大队

1. 开展社会化消防宣传，建立消防宣传长效机制。协助各级政府、职能部门、人民团体、社会单位完善依法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志愿消防安全宣传队伍；采用公益化和市场化结合、普遍宣传教育与重点宣传教育结合、专业队伍与群众力量结合的宣传教育格局；广泛普及安全用火、用电、用油、用气和火灾报警、扑救初起火灾、疏散逃生等消防安全常识。

2. 协调传统媒体、开发新兴媒介开展消防宣传。督促各类新闻媒体加大消防公益宣传力度，将普及消防法律法规、防火、灭火及逃生自救知识纳入重要宣传内容，大力宣传推广全民消防安全教育工作先进经验和先进典型。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报道力度，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常识、逃生自救知识，及时宣传消防安全工作先进经验，鼓励相关媒体安排播出消防公益广告，在消防工作重要节日、重要活动期间集中进行宣传报道；积极协助有关部门开展“消防宣传进影院”活动，组织放映消防安全知识宣传片；在“送电影下乡”活动中加入消防科普影片。

开发利用各类新兴媒介共同关注消防，发动各单位、部门官方微信、微博平台定期播发消防公益提示及常识；利用各类电子条屏、户外大屏、路边阅报栏播发消防信息。

3. 在重要节点、传统节日、重点区域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围绕春节、119 宣传日、中小学安全教育日、安全生产月主题活动等，组织开展各类主题鲜明的宣传教育活动。针对城中村、学校、家庭社区等重点区域，定期开展宣讲活动，组织消防文化义务演出等。通过开放消防队站、制作各类文化宣传作品吸引群众关注

消防。协调文工团、妈妈防火团等义务宣讲团体开展各类文化文艺演出等。

（十五）各镇（街道），各开发区

1. 组织开展主题性、全民性、群众性的科普活动。围绕“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促进创新创造”的工作主题，举办科技活动周、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等大型科普示范活动，以“全民健身日”、“植树节”、全国防灾减灾日、“9·18”、春节、“119”宣传日、中小学安全教育日、安全生产月等为契机，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普知识宣传活动，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

2. 针对未成年人、农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社区居民五大人群，深入开展科普宣传教育工作。根据各类人群的不同特点，结合各行业、各系统的工作要求，围绕社会广泛关注的环境保护、食品健康、公共安全、防灾减灾、科学健身、医疗卫生、应急处置、节约能源、保护生态等热点、焦点问题，通过举办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办好社区科普大学等品牌工作，采取讲座、咨询、义诊、宣传栏、展示台、志愿服务、文艺演出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专题科普宣传教育活动，在全区形成科学、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工作、休闲方式。

3. 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舆论阵地作用，营造浓厚的科普氛围。充分利用电台、电视台、报纸、杂志、热线电话、短信、微信、微博、网站等传统和现代媒体，开辟科普专栏，宣传科普

知识。开发、创作科普戏曲、科普微电影、科普动漫、科普歌曲、科普图书、科普挂历、科普扑克等科普资源，为公众提供更加丰富的科普产品，满足公众对科普知识多样化的需求。

4. 建设并发挥科普教育基地、科普场所的作用，推动科普工作的经常化、社会化。积极开展科普示范社区、科普示范镇办、科普活动站、科技体验中心、绿色学校（家庭、社区、企业）等的创建工作，建设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发挥各类科普场馆（所）的作用，开展经常性的科普教育活动，提高公众科学素养。

四、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开展全民科学素质提升活动是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任务，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成立专门组织，明确专人负责，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

2. 加强舆论引导，营造浓厚氛围。各责任单位要创新活动载体，引导干部职工踊跃参与，大力宣传推进公共文明素养提升三年行动的重大意义，积极传播正能量，共同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浓厚的活动氛围。

3. 丰富实践载体，注重群众参与。通过树典型、扬正气，引导公共文明风尚。要多设计贴近群众生活的活动载体，吸引群众参与，充分发挥自我监督、自我教育、自我管理的作用，革除各种陋习，倡导文明新风。

惠济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6年5月17日